

附件 1

南宁市扬尘污染治理 建设施工扬尘防治工作验收标准

序号	内容	验收项目	验收办法	分值	备注
1	出入口	建筑工地出入口设置大门,地面硬化平整。(人行天桥、市政道路改扩建工程、轨道工程车出入口的机电安装和装饰工程、已开放交通的市政工程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措施,工地出入口可不设置大门。)	实地查看,出入口未设置大门的扣3分,地面未硬化平整的扣3分。	6	
		工地大门处设置扬尘治理和土方施工责任公示牌。并公示四协议:病媒生物消杀协议、生活垃圾清运协议、建筑渣土运输协议和在线远程监控扬尘监测协议(轨道工程车出入口的机电安装和装饰工程不考核在线远程监控扬尘监测协议的签订;工地范围内无生活区的可不考核病媒生物消杀协议、生活垃圾清运协议的签订。)	实地查看,责任公示牌以及四协议每少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因大部分市政工程无法完成全面实施在线远程监控扬尘监测,市政工程只考察除在线监测外的三协议。	4	
		工地出入口以及施工临时占用道路和临时用地范围内无泥土撒漏、无污水横流、无扬尘污染。	实地查看,工地出入口有污染扣4分,施工临时占用道路有污染扣3分,临时用地范围内有污染扣3分。	10	
2	冲洗平台	冲洗平台及周边全范围纳入视频监控系统的范围内。(人行天桥、市政道路改扩建工程、已开放交通的市政工程,可不安装视频监控。)	调取视频监控,冲洗平台及周边全范围未纳入视频监控系统的范围扣1分。(部分无需安装视频监控的市政项目、轨道工程车出入口的机电安装和装饰工程不扣分。)	1	
		为达到冲洗效果,可采用自动冲洗、洗车槽冲洗和人工冲洗等三种方式进行冲洗,或多种方式结合形式冲洗。若工地受场地限制,无法设置自动冲洗平台或洗车槽的,可采用人工高压水枪冲洗,但是必须保证达到保洁效果。	实地查看或查看视频监控,车辆出门未达到冲洗效果的扣2分。	2	
		市建成区内新开工工程均使用可移动装备,可周转使用的全方位、自动化冲洗平台;自动冲洗平台规格不应小于2.25米(长)×3.6米(宽)×1.2米(高)。若工地受场地限制,无法设置自动冲洗平台或洗车槽的,可采用人工冲洗,但是必须保证达到保洁效果。	未设置冲洗平台的扣2分,设置不满足要求的扣1分。(因实际情况无法设置自动冲洗平台或洗车槽的,但能通过人工冲洗达保洁效果的不扣分,反之扣2分)	2	

2	冲洗平台	大型土方作业的工地在冲洗平台前设置洗车槽，洗车槽具备沉淀、过滤功能。洗车槽规格达到15米（长）×4米（宽），水深0.5~0.8米。及时更换洗车用水保证水体清洁度。	未设置洗车槽的扣2分，设置不满足要求的扣1分。	2	
		自动冲洗平台前、后路面上均应设置混凝土坎或减速带；场地平整或土方施工等大量集中出土期间，还应铺设双层麻袋或尼龙地毯。	未按要求设置的扣1分。	1	
		冲洗污水经沉淀处理后排入市政管道。	冲洗污水未经沉淀处理后排入市政管道扣2分。	2	
3	监控系统	政府重点建设工程、十层以上高层建筑或单体工程建筑面积在1万平方米以上的工程项目安装使用建设工程施工现场视频监控系统。	未安装使用建设工程施工现场视频监控系统扣5分。	5	
		视频监控系统能够正常使用，有专职人员负责日常管理及维护保养。	视频监控系统不能正常使用扣3分，无专职人员负责日常管理及维护保养的扣2分。	5	
		施工企业对工程项目进行视频监控，妥善保存采集到的图像数据；不得擅自改变系统用途，不随意移动、改变监控设备位置，不随意增加或拆卸系统部件；不故意编辑、修改、隐匿、毁弃监控视频图像。	未妥善保存采集到的图像数据、故意编辑、修改、隐匿、毁弃监控视频图像的扣5分。	5	
4	围挡	按照《南宁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管理标准化图集》相关规定设置工地围挡（围墙）。	未按照《南宁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管理标准化图集》相关规定设置工地围挡（围墙），未按照相关要求执行的每项扣1分，扣完为止。	10	
5	运输车辆	外出运输车辆无超载现象，密闭良好。	实地查看或查看监控，外出运输车辆有超高超载现象，密闭不良，有撒漏的扣5分。	5	
		出入工地的运输车辆经严格清洗，车体整洁，无带泥上路现象。	实地查看或查看监控，外出运输车辆未经严格清洗，车体脏差，有带泥上路现象的扣5分。	5	
6	保洁制度	施工工地制定门口保洁制度，建立保洁专岗。	施工工地未制定门口保洁制度的扣3分，未建立保洁专岗的扣2分。	5	
		加强地面冲洗和污水排放处理管理，保证工地出入口外左右各50米范围内干净整洁（无明显泥块印迹）。	视情况酌情扣分：有明显车轮泥印或泥土碎屑扣1—3分；有成堆状泥土撒落污染路面扣4—6分；同一道路，工地大门左右各50米外地面干净，50米内地面有1cm以上积灰扣7—10分，扣完为止。 存在以上扣分情况但现场有保洁员正在清扫不扣分。	10	

7	施工现场	施工工地现场堆置的裸土超过三个月不能开工的要利用防尘网或安全网覆盖。非当天施工作业区域，不准撤下裸土覆盖措施。	未按要求覆盖裸土的，每发现一处扣1分，扣完为止。	5	
		工地（无作业时）黄土裸露部位全覆盖或绿化、散体物料全覆盖。粉尘类散体物料应全覆盖。	未按要求覆盖的，每发现一处扣1分，扣完为止。	4	
		在建工程施工现场在外架或工地围墙上安装自动喷淋系统。轨道工程每个项目标段必须配备雾炮车配合降尘，各施工工地使用移动喷雾降尘设备、水车洒水等方式进行降尘。	在建工程施工现场在外架或工地围墙上安装自动喷淋系统的扣2分。轨道工程（机电安装和装饰工程除外）未按要求进行喷雾降尘的扣1分。	3	
		施工工地现场主干道用混凝土硬化或连续铺设钢板等进行硬化处理。（市政工程出入口主干道处用混凝土硬化或连续铺设钢板等进行硬化处理。）	未在施工工地现场主干道实行混凝土硬化或连续铺设钢板等进行硬化处理的，每缺10%扣1分，扣完为止。	3	
		现场管理人员到位（建设、施工、监理、劳务单位现场管理员，门卫）。	主要管理人员不到位，少1人扣1分，扣完为止。	5	
	合计			100	

得分达80分以上通过验收。